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地委关于住建（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地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建（人民防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承担组织建设城乡保障性住房的责任。拟定全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拟定城乡保障性住房、廉租住房、棚户区改造等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城乡保障性住房资金的安排和监管工作。

2. 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定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定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3. 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管理秩序的责任。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重大问题的建议。对全市建设事业进行行业管理，监管城乡建设档案。

4. 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标准体系的责任。贯彻执行工程建设的全区统一定额、地方性标准、工程造价计价以及相关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

5. 承担全市建筑行业 and 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责任，规范各方主体行为。负责管理全市建筑业活动，培育和规范建筑业市场；管理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6. 拟定城市建设的政策、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供热、燃气行业的管理，组织制定城市供热燃气发展计划，产业政策，改革措施和中长远规划。执行和监督价格部门制定的供热、燃气收费标准，监督检查供热、燃气服务工作。

7. 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村庄和小城镇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组织协调、检查指导、督促落实农村危房改造（安居工程建设）工作，建立并维护农村危房改造（安居工程建设）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

8. 承担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的监督指导，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对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监督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9. 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负责对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城市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查工作；指导震后重建工作。

10.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负责建筑节能法律法规规章的监督指导，组织对本行业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推广应用。

11. 承担全市人民防空建设和管理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监督检查城市总体规划中贯彻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及人民防空建设情况。依法对城市建设和重要经济目标落实人民防空要求、重要经济目标应急抢险抢修方案制定和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审查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和开发利用，指导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工程维护管理。

12. 承担全市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和稳定住房价格的政策、措施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住房维修基金的监管。规范管理房地产开发企业和物业服务企业。

13.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和财务办公室、建筑行业管理办公室、公用事业管理办公室、房地产行业管理办公室、住房保障办公室、人民防空办公室、村镇建设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数 124，实有人数 122 人，其中：在职 69 人，增加 1 人；退休 53 人，减少 1 人；离休 0 人，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2,852.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2,852.7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12.88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6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2,852.76	支 出 总 计	32,852.76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教 育 收 费)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单 位 其 他 资 金 收 入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852.76	32,85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9	73.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9	7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7	65.0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1	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0	83.60						
	04		公共卫生	83.60	83.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3.60	8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12.88	9,312.88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89.79	7,789.79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7.14	647.14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60.70	460.7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681.95	6,681.95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教 育 收 费)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单 位 其 他 资 金 收 入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98	154.98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98	154.98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68.10	3,168.1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68.10	3,16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69	20,247.69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180.00	20,180.0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20,180.00	20,18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7.69	67.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7.69	67.69						
			合 计	32,852.76	32,852.76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852.76	1,436.05	31,41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9	73.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9	7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7	65.0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1	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0		83.60
	04		公共卫生	83.60		83.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3.60		8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12.88	1,294.77	9,818.1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89.79	1,139.79	6,65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7.14	647.14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60.70	460.7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681.95	31.95	6,650.00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98	154.98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98	154.98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68.10		3,168.1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68.10		3,16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69	67.69	20,180.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180.00		20,180.0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20,180.00		20,18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7.69	67.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7.69	67.69	
			合计	32,852.76	1,436.05	31,416.71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2852.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2852.7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9	73.5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0	8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12.88	11,112.88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69	20,247.6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2852.76	支 出 总 计	32852.76	32852.76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852.76	1,436.05	3141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9	73.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9	7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7	65.0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1	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0		83.60
	04		公共卫生	83.60		83.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3.60		8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12.88	1,294.77	9818.1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89.79	1,139.79	6,65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7.14	647.1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681.95	31.95	6,650.00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60.70	460.70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98	154.98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98	154.98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68.10		3168.1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68.10		316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47.69	67.69	20,180.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180.00		20,180.0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20,180.00		20,18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7.69	67.69	
221	02	01	住房改革支出	67.69	67.69	
			合 计	32852.76	1,436.05	31416.71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3.03	1,243.03	
301	01	基本工资	245.79	245.79	
301	02	津贴补贴	251.93	251.93	
301	03	奖金	62.90	62.90	
301	07	绩效工资	72.28	72.2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07	65.0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8.51	8.5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96	61.9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9	10.5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22	25.2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7.69	67.6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1.09	371.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24		91.24
302	01	办公费	20.70		20.70
302	26	劳务费	45.72		45.72
302	28	工会经费	11.28		11.2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4		13.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78	101.78	
303	02	退休费	42.00	42.00	
303	05	生活补助	9.31	9.31	
303	09	奖励金	3.61	3.6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86	46.86	
		合 计	1,436.05	1,344.81	91.24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416.71		83.60			31333.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0		83.60								
	04			公共卫生	83.60		83.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3.60		8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	03	02		水体	2021年化债资金(克孜河)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18.10					9818.1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50.00					6,650.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21年化债资金	6,650.00				6,650.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68.10					3168.1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项目工程款	150.01				150.01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工程物资款	1,218.09				1,218.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0年新疆、西藏、涉藏工作重点省专项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2020年专款结转)喀什地财建〔2020〕126号	1800.00				1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80.00					20,180.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180.00					20,180.00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	20,180.00					20,180.00					
				合计	31416.71		83.60			31333.1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13.54		13.54		13.54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合计			

备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2,852.7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 32,852.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2,852.76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9118.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资金多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减少 33928.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由一般公用预算资金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32,85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6.05 万元，占 4.37%，比上年预算减少 0.42 万元，主要原因是：

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减少。

项目支出 31,416.71 万元，占 95.63%，比上年预算减少 14,809.28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数量减少，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852.7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852.7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人员社会保障金；卫生健康支出 83.60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医学隔离点服务费支出 83.6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化债资金(克孜河) 1,335.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112.88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化债资金、项目工程款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47.6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285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6.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2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是：2021 年单位人员减少。项目支出 31416.71 万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118.32 万元，减少 32.03%。主要原因是：2020 年项目支出多由政府性基金预算列支，2021 年支出多由一般公共预算列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3.59 万元，占 0.2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83.60 万元，占 0.25%。
3. 节能环保支出（类）1335.00 万元，占 4.06%。
4. 城乡社区支出（类）11112.88 万元，占 33.84%。
5.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47.69 万元，占 61.6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5.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8 万元，增长 2.49%，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0 万元，下降 12.36%，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3.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3.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上年无此项支出。

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33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主要用于2021年化债资金、项目工程款支出，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647.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7.4万元，下降4.0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6,681.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458.85万元，增长2,895.0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多由政府性基金改为一般公共预算。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21年预算数为460.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08万元，增长6.99%，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21年预算数为154.9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67万元，下降3.5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368.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68.1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8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

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2021年预算数为20,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18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67.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3万元，增长4.04%，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36.0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44.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91.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喀什市医学隔离点服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通过市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83.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市留观隔离点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由领导与供电公司协调，同意先预缴 50 万元电费预接火；汇成新时代小区医学观察点服务费和廊桥水岸小区医学观察点服务费 33.6 万元。2130505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2. 项目名称：2021 年化债资金（克孜河）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通过市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1,3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地区克孜河喀什市段综合治理项目化债金额 642 万元；喀什市克孜河五里桥至七里桥段综合治理建设项目化债金额 69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3. 项目名称：2021 年化债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通过市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6,6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2015 年棚户区改造 PSL-喀什市化债金额 3,750 万元；喀什地区喀什市 2016 年喀什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化债金额 500 万元；喀什市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化

债金额 350 万元；喀什地区喀什市 2014 年棚改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化债金额 350 万元；喀什地区 2015 年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化债金额 270 万元；喀什地区喀什市 2016 年喀什市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化债金额 250 万元；喀什地区喀什市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化债金额 300 万元；喀什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化债金额 700 万元；美和二期小区建设项目化债金额 44.86 万元；喀什市 2011 年以前各保障性小区日常维修项目化债金额 37.5 万元；世纪百合苑西区（612 套）建设项目化债金额 97.6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4. 项目名称：项目工程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通过市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150.0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以前年度项目工程款 150.01 万元。其中：维修项目工程款 102.28 万元；前期费用 42.32 万元；车辆费用 5.4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5. 项目名称：工程物资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通过市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1,218.0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以前年度项目欠款：建设项目工程 239.43 万元，保障性住房工程 978.6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6. 项目名称：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银行出具的利息测算表，保障中心与城投公司签订的代建协议

预算安排规模：20,1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 2021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7. 项目名称：2021 年城区供热主管网改造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新疆、西藏、涉藏工作重点省专项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喀地财建〔2020〕126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市主干道供热管线因管线老化，年久失修，计划完成 1.3 公里的管线改造。通过实施本项目能够从根本上解决管线老化的问题，为城市供热提供更好的条件，改善群众的供热质量。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13.5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5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1.6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不允许因公出国；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房产局合并，车辆编制数增加至 2021 年；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统一由机关事务管理局编制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1.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2 万元，增长 13.3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会经费预算数。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1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4,704.63 平方米，价值 827.54 万元。
2. 车辆 8 辆，价值 91.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8 辆，价值 91.1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4.6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47.8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31416.71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

目分別填報)：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市医学隔离点服务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3.60	其中:财政拨款	83.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0年需完成支付医学隔离点服务费83.6万元,其中:水电费81.77万元,维护费1.83万元。本项目实施能够在疫情期间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同时能够避免接触、聚集,有效提高了隔离点工作的安全性、高效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隔离点数量(个)			=3	
	质量指标	服务费收费标准合格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日常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0月	
水电费总成本(万元)			=81.77			
效益指标	维护费总成本(万元)			=1.83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隔离点安全性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1年化债资金(克孜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35.00	其中:财政拨款	133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用于化解喀什地区克孜河喀什市段综合治理项目642万元,喀什市克孜河五里桥至七里桥段综合治理建设项目693万元,2021年共需化解债务1335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国家债务管理政策,有效缓解乡政府资金不足的现状,有效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个)			=2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债务纠纷发案率(%)			=0%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0月	
	成本指标	喀什地区克孜河喀什市段综合治理项目(万元)			=642	
		喀什市克孜河五里桥至七里桥段综合治理建设项目(万元)			=69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有效提升	
		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			有效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项目名称	2021 年化债资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6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66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主要用于化解棚户区改造 11 个项目贷款。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国家债务管理政策, 有效缓解乡政府资金不足的现状, 有效规范政府债务管理, 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 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p> <p>预计完成棚户区改造 11 个项目贷款还款, 解决了保障性住房住户优化工作, 使城市住房环境有所提升, 改善人居环境, 提高生活质量, 对住户长期居住的生活提供安全、健康、稳定的条件, 创造方便的生活条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 (个)		=11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00%		
		债务纠纷发案率 (%)		=0%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2 月		
	成本指标	化解 2015 年以前项目债务资金 (万元)		=530		
		化解 2015 年项目债务资金 (万元)		=4670		
化解 2016 年项目债务资金 (万元)		=14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有效提升		
		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		有效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项目工程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1	其中:财政拨款	150.0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偿还以前年度项目欠款 150.01 万元,其中:维修项目工程款 102.28 万元,前期费用 42.32 万元,车辆费用 5.41 万元,涉及子项目数量 5 个。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缓解资金不足问题,盘活存量资产,提高政府公信力,有效的控制政府债务风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个)		=3		
		拟偿还欠款项目结项率(%)		=100%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性(%)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0月		
	成本指标	偿还维修项目欠款金额(万元)		=102.28		
		偿还前期费欠款金额(万元)		=42.32		
		偿还车辆费用欠款金额(万元)		=5.4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工程物资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18.09	其中:财政拨款	1218.0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偿还以前年度项目欠款 1218.09 万元, 其中: 建设项目工程 239.43 万元, 保障性住房工程 978.66 万元, 涉及子项目数量 8 个。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缓解资金不足问题, 盘活存量资产, 提高政府公信力, 有效的控制政府债务风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偿还欠款项目结项率(%)		=8		
		拟偿还欠款项目数量(个)		=100%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性(%)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0月		
	成本指标	偿还建设项目欠款金额(万元)		=239.43		
		偿还保障性住房工程欠款金额(万元)		=978.6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18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1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完成 1411 套公租房的回购任务,按照每平方米 2600 元标准,计划回购保障性住房总面积 77615.39 平方米。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解决保障性住房住户优化工作,改善人居环境,对住户长期居住的生活提供安全、健康、稳定的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回购保障性住房数量(套)		=1411		
		回购保障性住房总面积(平方米)		=77615.39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单位回购成本(元/平方米)		=26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入住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区供热主管网改造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市主干道供热管线因管线老化,年久失修,计划完成 1.3 公里的管线改造。通过实施本项目能够从根本上解决管线老化的问题,为城市供热提供更好的条件,改善群众的供热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供热管道长度			=1.3 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1 年 4 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0 月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1384.62 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供热条件			有效改善	
		正常运转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持续提高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2月8日